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坚决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 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依法履行职责，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 监事会积极关注本公司经营计划及决策，对公司经营决策的程序行使了监督职责。

（二） 监事会十分关注和重视全资子公司的重大经营活动。

（三） 监事会认真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落实情况，积极维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4/25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关于公司新一届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修订〈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5/2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8/28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9/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 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9/2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东股权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10/8	《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制定〈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	第四届监	2024/10/28	

	事会第六 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8	第四届监 事会第七 次会议	2024/11/8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第四届监 事会第八 次会议	2024/12/3	《关于受让公司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东股权的议案》
10	第四届监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24/12/25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三、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各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数据真实准确，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全面开展了内控体系建设及自我评价工作。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能有效覆盖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对重大风险、管理失职、重大流程错误等方面起到了控制和防范作用；在执行过程中，能够有效、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达成。2024 年度相关内部控制的实施是有效的，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对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经监事会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发生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八）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

四、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和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公司目标战略，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第一，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强化公司内控制度的落实，继续规范公司生产经营各方面的运作，确保监事会各项工作依法开展。第二，强化监督力度，特别是对公司经营管理中可能产生重大的影响和关系到公司发展事项的督察，同时也要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监事会监督措施的落实。第三，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监督检查。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要发挥好监事会作用，首先要提高自身专业素质，才能有效地做好工作。对此，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财务、法律及金融知识学习，有计划地参加有关培训和坚持自学，不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